



学科导航4.0暨统一检索解决方案研讨会

暑期山东大学法学专家刘保玉作物权法前沿讲座

<http://www.fristlight.cn> 2006-07-08

[作者] 刘宛升

[单位] 山东大学暑期学校记者团

[摘要] 2006年7月6日上午,山东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刘保玉教授在办公室给在座师生及法律实务工作者作了题为“货币所有权及其流转规则”的前沿讲座。

[关键词] 山东大学;货币所有权

2006年7月6日上午,山东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刘保玉教授在办公室给在座师生及法律实务工作者作了题为“货币所有权及其流转规则”的前沿讲座。此次报告主要分三个部分。首先向大家讲述了物权法制定过程中遇到的几大问题。在第二部分,他从货币的特性入手,具体介绍了货币所有权及其流转规则,这是本次报告的核心内容。在第三部分,介绍了占有即所有这一原则的例外,并提出了自己的立法建议。作为学者,刘保玉深切关注中国物权法制定问题,他在祖国各地做了大量调查,论述中旁征博引列举了大量的生动案例。他希望同学们多关注学术,关注社会。既要有稳定的学术方向,又要有较宽的学术视野,防止专业本位主义,形成学科交叉互动,特别强调法律学人关注经济的必要性。刘保玉,民商法专业学科点负责人、硕士研究生导师。兼任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商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山东省法学会民商法学研究会会长,山东省领导干部学法讲师团成员、山东省国资委专家咨询员、山东省维护企业家权益委员会成员,兼职律师、仲裁员。主要研究领域为物权法、担保制度和民法总论。

[我要入编](#) | [本站介绍](#) | [网站地图](#) | [京ICP证030426号](#) | [公司介绍](#) | [联系方式](#) | [我要投稿](#)

北京雷速科技有限公司 Copyright © 2003-2008 Email: leisun@fristlight.cn

